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2024年7月30日下午1：00至3：00，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湖西路31号恩华科技大厦20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丰收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法人治理、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风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30日